

(GF-2017-0201)

副本

施工合同

交易工程名称: 2025年章村镇零星维修及美丽城镇创建政府

采购项目

发 包 人: 安吉县章村镇人民政府

交易申请人: 湖州高经建设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安吉县章村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湖州高经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5 年章村镇零星维修及美丽城镇创建政府采购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5 年章村镇零星维修及美丽城镇创建政府采购项目

2. 工程地点：安吉县章村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JCCS2025-001

4. 资金来源：预算内资金，已落实

5. 工程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供应商负责 2025 年章村镇范围内的零星工程（市政道路（含桥梁）、市政管网、景观小品、公共建筑等）进行维修和绿化养护及应急处理，组织各类集中推进活动、新增违建的拆除、督查点位整改等各类突击性任务服务，年度累计金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要求。

二、合同工期

本项目服务期为 1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如结算金额达到本项目预算金额，则视为合同履行完毕，以先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本合同确定折扣率为 80%。

1、工程结算价款按照经审计单位审核认定的标准工程造价与折扣率确定，工程



结算价款=审计单位审核认定的标准工程造价×成交折扣率。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朱红英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安吉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91330523MA2B319B7N

安吉县昌硕街道齐云路 625 号（余墩社
区综合服务中心五层东）

313300

杨震

/

0572- 5666286

0572-5666286

/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湖州安吉支行

13801012010090004640

